

## 國立中興大學材料科學與工程學系鼓勵教師專業成長獎勵措施

98.10.14 系務會議通過

- 一、 為鼓勵本系教師積極參與教師專業成長與學習，以提升教學與研究品質，特訂定本措施。
- 二、 本系教師參加本校教學暨資源發展中心、諮商中心或校外單位辦理之各類教學與輔導研習及活動(如教師傳習制度)等，得依規定申請公假及費用補助。
- 三、 本系教師參加各類專業學術研討會、學術講習等活動，得依規定申請公假及費用補助。
- 四、 本系建教合作計畫回歸系所管理費中，其中 90%回歸給各教師，教師可由此經費自行運用(如報支參加國外研討會等)，做為提升專業成長所需經費。
- 五、 鼓勵本系教師參與本校「教學特優教師獎勵」、「教師服務獎勵」、「學術研究成果發表獎勵」及「傑出青年教師獎勵」等獎勵申請。
- 六、 鼓勵本系教師依學校規定申請休假研究。
- 七、 鼓勵本系教師申請國科會「補助科學與技術人員國外短期研究」與國科會國際合作處計畫，積極參與國際學術活動。